

奈曼旗教育体育局本级
2022 年预算公开报告

2022 年 2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部门职能

奈曼旗教育体育局是奈曼旗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是奈曼旗人民政府综合管理全旗教育体育事业的职能部门，负责旗县内学校行政管理和业务管理。

(二)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市政府关于教育、体育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划；研究拟订全旗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参与拟订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教育、体育行业体制改革工作。

2. 统筹管理和指导全旗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民族教育、民办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事业；负责民办教育及相应层次的教育机构审批备案工作；协调规划全旗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拟订学校布局和调整意见，并组织实施。

3. 推进各类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负责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民族教育、特殊教育和民办教育教学改革和教育质量的监督、检查、评估工作。监督管理中小学用书市场，规范学校管理，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4. 负责全旗中小学安全教育工作及学校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农村牧区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实施工作。

5. 指导并组织教育督导工作。受旗人民政府委托依法监督、检查、评估、指导全旗中小学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的情况；苏木乡镇政府履行教育工作职责情况；组织开展

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学前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监测工作；发布教育督导报告。

6. 负责并指导全旗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教育城域网建设和网络化管理工作，负责电化教育和教学仪器装备建设、实验教学、现代教育技术设备的管理指导工作。

7. 统筹协调和指导民族教育工作。研究制订民族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规划并管理全旗民族教育教学、教材建设工作；指导全旗教育系统民族团结教育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

8. 负责本部门教育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定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拨款、基本建设投资的办法和管理制度；监督全旗教育体育经费使用；负责统计教育体育经费投入及使用使用情况；负责全旗教育体育基本建设统计、分析工作。

9. 按管理权限负责各级各类学校、公办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及管理工作，按管理权限负责中小学校长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聘、教师招聘、人才引进、调配交流和教师继续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定期审核全旗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编制；负责教育体育系统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评选推荐表彰工作。

10. 制订全旗体育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旗群众体育工作，落实全民健身计划；负责学校体、卫、艺工作；负责足球事业的管理指导工作；负责民间体育组织及等级教练员、裁判员、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审批管理和指导工作；负责指导和管理体育市场、体育彩票销售、体育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拟订全旗性体育竞赛计划，组织参加和承办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大型体育竞赛；协同有关部门规划建设体育场馆，并指导按标准配备体育设施。

11. 负责本旗各类教育招生考试工作，负责编制中小学、民族职专教育招生计划。

12. 负责并组织实施教育扶贫工作;负责开展普通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助学工作。

13. 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制定全旗汉语言文件工作规划。协调指导和监管检查部门、行业、单位汉语言文字工作的规范化建设: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普通话师资培训。

15. 牵头拟订全旗教育体育工作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起草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及措施并组织实施。

16. 完成旗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奈曼旗教育系统部门预算包括:奈曼旗教育体育局本级预算及教育系统所属独立核算二级预算单位。

(一) 奈曼旗教育体育局所属单位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2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0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1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0家。

经旗编委核定,2022年系统内编制人数21人,其中行政编制19人,工勤编制0人;行政在职人员实有16人,退休人员37人,遗属人数实有11人。

(二) 奈曼旗教育体育局属单位设置

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奈曼旗教育体育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奈曼旗体育总会	非独立核算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1096.8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5.22 万元，下降 8.75%，减少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减少：刘建明、张秀娥、尹跃丰、陈海燕、格日勒图、荷花、王智欣、王丽嵩、蔡颖、高景美、张艳华、刘凤艳、张竞男共计 13 人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合并至奈曼旗教育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支出预算 1096.8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5.22 万元，下降 8.75%，减少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减少：刘建明、张秀娥、尹跃丰、陈海燕、格日勒图、荷花、王智欣、王丽嵩、蔡颖、高景美、张艳华、刘凤艳、张竞男共计 13 人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合并至奈曼旗教育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一）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收入 1096.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6.85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比 0 %；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支出 1096.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8.85 万元，占比 27.25%；项目支出 798 万元，占比 72.75%；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专业活动、取暖费、上级专项配套、体育专项、老年协会经费、社会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096.8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96.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教育类支出 864.0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4.1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其他教育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4.93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竞赛支出、体育场馆支出、其他体育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0.5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失业保险、工伤保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刘建明、张秀娥、尹跃丰、陈海燕、格日勒图、荷花、王

智欣、王丽嵩、蔡颖、高景美、张艳华、刘凤艳、张竞男共计 13 人事业机构改革合并至奈曼旗教育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4. 卫生健康支出 14.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8.2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 17.5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8.6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6. 项目支出 798 万元，比上年预算 3,058.66 数减少 2260.66 万元。项目支出共 11 项，分别是业务费 3 万元、取暖费补助 34 万元、班主任津贴 480 万元、督导经费 3 万元、联通公司网络使用费 150 万元、通辽市第六届运动会 20 万元、奈曼旗党群系统老年人体育协会活动经费 8 万元、奈曼旗老年人体育协会运转经费及赛事经费 40 万元、奈曼旗足球协会运转经费 40 万元、奈曼旗老年网球协会运转经费 20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2 万元，下降 22.76%；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12 万元，下降 22.7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2、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18 万元，增长 37.5%，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18 万元，增长 37.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 万元，下降 27.08%，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3 万元，下降 27.0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1.3 万元，下降 27.08%，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3 万元，下降 27.08%。减少主要是由于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2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2.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6.04 万元，下降 90.0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取暖费及联通公司网络使用费。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费 3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电费 0.5 万元、邮电费 0.4 万元、差旅费 0.6 万元、培训费 0.8 万元、维修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3.5 万元、其他交通费 11.16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等。

四、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2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0 个，公开绩效目标 20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798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通辽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 12 张表以分表形式按系统要求上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以总表形式上传。